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108學年度碩士在職班考試招生 工藝設計學系【面試】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

面試時間	准考證號碼
第一組(4人) 08：50 至 09：00 報到 09：00 至 10：00 面試	3080001、3080002、3080003、 3080004
休息時間 10:00~10:10	
第二組(4人) 10：00 至 10：10 報到 10：10 至 11：00 面試	3080005、3080006、3080007、 3080008

- 一、面試日期：108年4月13日(星期六)
- 二、考生應同時攜帶「身分證件正本」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等貼有照片足資證明身分之有效證件正本)及「准考證」，並於各組規定報到時間辦理報到並應試。
- 三、考生請攜帶原作品(或研究成果)，應與系所指定繳交審查資料內容相符，並於**考試當日上午8：20~9：00**至本校工藝設計大樓四樓D403製圖教室自行完成原作品(或研究成果)三至五件(或三至五個系列)之陳設布置，陳設原作品或研究成果，請依准考證編號放置於**二張**製圖桌上，若需台座、吊掛、電源延長線及桌布請自行備妥。(一張製圖桌尺寸：長75cm、寬65cm，寬含7cm筆槽)。
- 四、**面試時間於108年4月13日(星期六)上午9：00開始**，請考生務必於各組報到時間至本校工藝設計系大樓四樓D404教室完成報到。
- 五、原作品或研究成果應等待全部考生面試完畢後，統一於當日中午11：30前取回，逾時未取回之作品本校不負保管之責。
- 六、工藝設計學系 聯絡人：陳瑩娟，聯絡電話：(02) 2272-2181 轉 2112。